金山情 Jinshanqing
南川日报
3版
责编 崔 萌 编辑 熊董言 版式 谢东洋 校对 李 梅
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五日 星期三
《南川日报》编辑部 南川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合办

“一口鲜”里藏春天

董国宾

春天如绿翡，越来越给人无限的念想和翘盼。富足的肉食已填满了人们饱足的胃囊，只待鲜亮亮的春天，在转瞬即逝的时令节点上，送来鲜翠翠的春花、春菜。

春天还嫩得像花骨朵时，人们已在一天暖过一天的春光里，开始寻摸味蕾的新鲜和大自然的赏赐了。绿嫩嫩的野荠、春韭率先登场。随着春日时令鱼跃似地往前走，春笋、水萝卜、豌豆头、芝麻菜、马齿苋、锦鸡儿花、椒蒿，苜蓿、香椿、槐花、榆钱，也排着队蜂拥过来。这些春赐可赏可餐，可诗可画，虽俗亦雅，虽唾手可得，可样样奉为佳品。若拿来夯实在家家户户的真实生活中，那就逐个大口去尝鲜吧。

野荠、春韭不用多说。越过寒冬，春一招手，过不了几日，野荠菜从地垄、田埂、土坝上冒出头来。蜗居一冬的人们，冲在开春之元的微寒春光里，去野地挖荠菜，比赶个早集买鱼割肉还要迫不及待。辽旷的绿野上，波浪般潮涌着一拨拨一片片赶早摘鲜的人。他们蹲着，走着，又或低头俯身，左顾右盼，一把把小铁铲将野荠菜，送进了春风歌吟的提篮里。

初春正值素味寡淡，嫩油油的野荠菜便成了人们吃春的头一道鲜。原本鸡蛋荠菜饼、鲜味荠菜羹、荠菜馅大饺子的十足引诱，早在冬日退身之前，就已钻进了他们的思想，大放异香呢。饱了这些美味，遂上一份心愿，韭菜合子、春韭炒河虾、韭菜烀饼闪了个身，又跟过来。赶上了这道鲜，无须敏捷的思维与冥想，“夜雨剪春韭”的古言美句，也会自个儿冒出来。此时油光滑腻的嘴上不说，心里也忍不住诉一下衷肠，尝一口鲜，仍是春好啊！

再往前走去，万物争相生发，一株株，一丛丛，谁也顾不得多瞧谁一眼，相互之间连打个招呼的心思也成了一纸空白。昨天还是叶尖如针，倏忽之间便青叶簇簇了。野葱、蒲公英、野芹菜、马齿苋、春笋、红樱桃，就这样纷纷登场。单说春笋的嫩滴滴，马齿苋的青野劲儿，红樱桃的艳姿含情，野芹菜的青葱范儿，只要被视觉捕捉到，即便不烹成美味吃上一口，走进心里的也是快乐自足。可是，迎面走闯来春鲜，未尝怎得春滋味，于是一盘盘蒜蓉蒲公英、马齿苋菜卷、春笋白拌鸡和一碗碗小米樱桃粥，总是在大好春光里，鲜活了人们的好生活。

春天浓过一半，香椿树给天空送来一树春香。鲜绿的香椿小叶片，一边追赶春潮，一边隐隐散发香郁。春行的人似乎等了很久，才等到了这春菜的又一抹鲜。将香椿菜摆上春盘，无可争议地占据了春菜宴的半壁江山。嫩嫩的牙片儿，寻寻常常，紫红泛绿，却能让人在舌尖上领舞春光。当下，新鲜的香椿并不鲜见，从树上摘来，或买了捆成小把的香椿，用来炒鸡蛋或拌豆腐，或变着法儿做成虾皮拌香椿、春香椿、黄花鱼香椿和炸香椿鱼，哪一道香椿菜，都满口浓香和新鲜。

深浓的春天，椒蒿躲在山野、林缘、田边、路旁，摇晃起迷人的姿影，同为春色中可餐的喜人之物。椒蒿，学名龙蒿，又名狭叶青蒿、青蒿。若取来两片揉搓，其味浓烈辛香。食之似薄荷，又比薄荷的轻柔多了一分热烈，麻而微灼的感觉蔓延舌尖。作为春菜，这奇特的椒蒿可焯一下凉拌，还可与羊肉爆炒，做成椒蒿土豆丝、椒蒿鱼，包椒蒿饺子亦为家常。山里人家饮酒后，喜欢来一碗椒蒿汤饭，以解酒醒神。椒蒿如芥末，不少体健力壮的汉子，连同妇人小孩，偏偏独爱椒蒿饭，喜爱这道鲜。椒蒿多生于山坡、草原、林缘、路旁、田边及干河岸。

春事中，惹人的要数一树树槐花白了。乡间的刺槐开花，是春分过后的事。别的园子里已繁花落尽，河边弯柳也退去风骚，默默的槐树才赶在春天转身离开之前开出花朵来。这一开，村落里像下了一场雪，院子里也便有了月光落地的声音。这个季节乡下人最不可错过的事儿就是采摘洋槐花。往昔的村落里，家家户户都有刺槐守家护院，槐树的影子随处可见，村里人像种庄稼一样栽种它们。刺槐在乡下极普通，开的花瓣也不大，状如张开翅膀的白色小蝴蝶，但它们洁白又清秀，一串串散发着香气和笑意，按说在乡间也极具美感和诱惑。要是将它们入口，还真别有一番风味呢。

槐花的吃法很多，蒸、炒、煎、做成馅和汤，变着法儿做出的都是美味，乡下人最喜欢把槐花做成槐花饼了。槐花和榆钱相似，它们先后长出来，都是村落里房前屋后守家护院的树开出的花，既可观也可餐，乡下人真是有福气。

踏实的人们惜爱春天的“一口鲜”，更爱豪情满怀和喜悦的春天。人们去春天尝口鲜，还尝出了春天的生机与期冀，尝出了一场盛大生命的初始与勃发。这浓浓春菜的味道里，更藏着一个饱满的春天呢！

漱玉崖，用时光倾泻的浩然正气

罗林衡

1

追溯漱玉崖的来龙去脉
必先俯身，低头
掬一捧崖下泉水，听它深处的回声

“山溜何泠泠，飞泉漱鸣玉”
那个为民请命的人
那个“人回故里魂在南川”的人
终其一生以飞泉漱玉的姿态，用200多年的时光倾泻生命深处最珍贵的清亮底色

我身披一袭泉声与你共守丹心
你的傲骨，像“德政坊”石牌楼的碑文
那样不朽，不倒

2

山泉泠泠，映照出清晰镜像
公元1804年，广西灌县蒋作梅
执掌过宣成、营道书院的清瘦书生
怀揣百姓甘苦，随清风潜入南川大地
自此，一方鲜活的山水涓涓地溢出

一眼泉，一道崖，就是人间正道的修辞
我们在宾兴会、在隆化书院、在半河山路
在龙崖城巅……轻易就辨认出清廉如水的基因
那是蒋知县安抚炊烟和黎民
留下的，浅浅深深的足印

你是用身体里清清白白的血液
化开浓墨伏案而作，“讼至立决，狱为之空”
一个“物力丰盈”的南川在泉水里跳动
你呷一口滋润咽喉，兴文教，修地方志
小小一眼清泉，胸怀却是整个人间

3

流水潺潺，似有人煮酒品丝竹，烹茶话桑麻
山风习习，吹面皆是教诲警醒之言
你供养过诗经，也灌溉着鱼米
掬水入口，还可校正日渐失重的灵魂

漱玉崖下，清泉溅起无数朵水花
洗濯了我身体里的贫瘠
那一刻阳光倾洒在漱玉湖上，碧波荡漾
天地间一清二白，我在其中

干净，透明，心怀坦荡
你抚平了一座江山伤口，喂养着生命的荒芜
你是清正廉洁，美德的喻体
漱玉崖，用时光倾泻的浩然正气

白云生处有人家

赵志 摄

春耕，擘画田野上壮美图卷

周玉成

春来了，花期的喷涌
鲜花眨眼盛开在溪边、大地上
踩着春的脚步迎风舞蹈
露出了渴望已久的笑靥

桃李满坡、披靡绚烂
每一朵粉嫩的花，每一片嫩绿的叶
在熏人的春风里抽出新的生长
渲染了春耕人生的生活色彩

扛着锄头、背着筐子的人们奔向田园地头
翻滚芳香的泥土，铁犁下唱出春耕的歌
为着这块休眠已久的土地弯下脊梁
播下带着温度的种子
让青草的芳香润湿眼睛

阳光照耀着波光潋滟的河流
风一路打滚，奏响元素太多的交响曲
春耕让世界变得像赛场

抚摸着地的嫣然，以劳动的姿态植下最美的希望
耕耘着幸福的味道

田野奏响奋进曲
种下希冀，装满丰收的粮仓
绿色精耕，收获稳稳的幸福
让中国人民的饭碗端得更牢
铺就更加壮美的幸福之路

去有书的地方

星火鸟

腹有诗书气自华。读书，不仅滋养心灵，遇见最好的自己，还能带入新动能，去营造一个属于未来的新世界。

要有文化，就得多读书。孩童时代，母亲曾教育我，“家有良田，可能被水淹；肚里的文化，水淹不掉，火烧不掉，谁都拿不走！”家里堆了很多书，只要有时间我就会走进书房，翻一翻我喜欢的书。比如，《三国演义》《西游记》等四大名著，《桃花扇》《东周列国》等文言文，《红与黑》《巴黎圣母院》《呼啸山庄》等外国小说，每次看都有不同的体会。

读大学期间，毋庸置疑，我最喜欢去的就是图书馆。自带保温杯，静静坐下来，温习功课、查阅文献。当累了，就去景区景点类的书架上，找一本景点介绍的书，沉浸在景区美食、美景中，仿佛走向了远方。

在南川，一大群爱读书的朋友，闲时都会到南川大观原点“读书”，去聆听原乡的颂歌、去穿越花海的曼妙、去感受乡野的韵味。原点咖啡、稻田泥鳅、圆环酒店、农事体验场、乡野集市、原点图书馆等吃、住、行、游、购、娱于一体的乡村旅游业态吸引了众多游客前来打卡、体验。对我而言，吸引我的还是原点图书馆。馆里陈列着各式各样的书，有党建的，也有农村适用技术的，还有儿童绘本，反正能符合各类读书群体阅读的需要。

那天，原点图书馆里的读者更多了。有邱华栋老师，有蔡骏老师……名家们的到来，让文学爱好者纷纷跑去索要签名，倒不是因为跟风去签名，或者炫耀去签名，主要还是喜欢作者写的书，签名做个纪念。这不，有的文学爱好者签到了蔡骏老师的《不微笑的蒙娜丽莎》，有的签到了马金莲老师的《伴暖》，我手里则捧了一本《在群山之间》，带着它寻找作者。

《在群山之间》——诗意的书名，让人一看题目就忍不住往下阅读。这本书是一本非虚构文学的书。它的作者以前是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临潭县冶力关镇池沟村“第一书记”。无论是作者笔下对于当地现实生活复杂不易的叙述，还是对未来美好前景的畅想，都引发读者思考。

我想只有深入生活、扎根人民才能写出这样的文章来。读这本书，联想到我在基层工作的日子，比如当语言不通时如何与群众打交道，那必须得使用“土话”聊天；比如当基层杂事多，分不开身时，就得“十个手指头弹钢琴”，分清主次。读这本书，感觉自己也走了一段脱贫攻坚路。

群山之上是一本书，基层田野也是一本书。望着乡野，细嗅书香，读书已成为一种健康的生活方式，成为我们打开发展之路的金钥匙。

春风拂煦来，惟有读书好，让我们莫负春光，品味那一缕书香，享受这一丝静谧，在春风中感悟读书的智慧。

走，我们到一线去，到有书的地方去，去畅游“无字的大书”，去品味大地深处的阵阵书香。

敬畏每一粒粮食

高桃芝

我的奶奶是一名目不识丁的乡村妇女，她对粮食无比敬畏的态度给我留下了终生难忘的印象。

常常忆起儿时，全家人围坐在一起吃饭，我们小辈有时候掉几粒米饭在餐桌上。奶奶总是一脸严肃地呵斥道：“伢呀，人靠粮食养命，糟蹋粮食是不对的。”说完，她伸出手指把米一粒粒捻到嘴里，脸上的表情很自然，一点也不觉得那些饭粒脏。有时候，奶奶看见我们碗里的饭没有吃干净，哪怕碗边只剩下几粒米饭，她也一定会命令我们把这些饭粒吃干净。我们懵懵懂懂不解其意，看见她神色庄重的模样，只好乖乖地吃完碗里的饭粒，再也不敢浪费一粒米。

后来上了学，我跟着长辈们下地劳作，对粮食来之不易有了切身体会。春天，奶奶和父母亲一起精挑细选种子，撒进精心整理过的土地中。在阳光雨露的呵护下，种子慢慢长成秧苗。炎炎夏日，长辈们面朝黄土背朝天，弯腰佝偻着身子，忍着蚊虫叮咬，一步一个脚印走在水田里插秧，经常忙得“日出而作，日落而息”。下午放学后，我知道他们都在田里忙着插秧，也赶快跑到田里去插秧。

粮食的成长注定是一场漫长的旅程。农民不断施肥拔草，从事各种田间劳动，像抚育自己的孩子一样用心管理着。种子从春天里播种，在夏天里拔节和抽穗，在秋天迈向成熟，足足经历三个季节。当秋天水稻变得黄澄澄稻穗饱满时，农民又忙着收割。从前的秋收都是靠人力，费时费力，是一年中最忙碌的季节。我们和长辈们一起用镰刀收割稻谷，然后捆扎、搬运、叠码、铺场、磙碾、翻叉、收草、扬壳……十几道工序下来，才变成谷子，再被父亲一担担地挑回家中。

记得那时家里完成秋收后，奶奶一刻也不停歇，每天又忙着去地里拣拾被遗漏的粮食，自家地里拣拾完了，她就走向远方的地垄草窠中一粒粒拣拾，一点点积攒，每天能拣拾好几斤的谷子，她还是那句口头禅：粮食能养命，浪费不得。

奶奶的经历让她深深体会到，没有粮食，活命就是一句空话。所以，她敬畏每一粒粮食，就像敬畏生命一样。奶奶不会读“谁知盘中餐，粒粒皆辛苦”的诗句，更不知道“一粥一饭，当思来处不易”的格言，她一直用自己朴素的行动，在日常的生活中践行敬天惜粮、勤俭节约的传统美德。

童年时代，我亲眼见证了稻谷的成长和农民为之付出的艰辛劳作。如今，即使在实现了农业机械化耕种，物质已非常富裕，每一粒粮食依旧来之不易。从播种到收获，每一粒粮食都可以说吸附了天地日月之精华，倾注了农民无数汗水和心血。民以食为天，粮食，永远是芸芸众生最为依赖的生活物资，我们有什么理由浪费和糟蹋呢？

珍惜碗里的粮食，对天地心怀敬畏，对粮食心怀敬畏和感恩，我们方能以淡定的心态从容而优雅地过好每一天，这也是“碗净福至”的意义所在！